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特定投资者询价事项

暨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将于 2016 年 8 月 22 日（周一）开市起复牌。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询价工作，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周二）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5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2,500 万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的 6 个月内，由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择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安信证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遵照公平、公正原则，精心组织本次发行工作，目前申购工作已经结束。本次发行特聘请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全部发行过程进行现场法律见证。

本次发行严格贯彻申购价格优先、申购金额优先和申购时间优先的基本原则，按照《认购邀请书》确定的程序和规则，确定了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获配的投资人、获配股数及获配金额。具体如下：

1、发行价格：根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量和申购报价情况，最终确定发行价格为 9.28 元/股。

2、发行对象及获得配售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中的配售原则及认购投资者填写的《申购报价单》，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综合评定，本次发行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获配投资者名称	发行价格 (元)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 (元)	本次发行股份占发行后股本的比例	锁定期 (月)
1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28	8,620,689	79,999,993.92	1.49%	12
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20,689	79,999,993.92	1.49%	12
3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267,241	85,999,996.48	1.60%	12
4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620,689	79,999,993.92	1.49%	12
5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974,140	74,000,019.20	1.38%	12
合计			43,103,448	399,999,997.44	7.45%	-

获配投资者认购的数量、比例、价格和锁定期符合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鉴于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特定投资者询价事项已完成，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安控科技，股票代码：300370）将于2016年8月22日（周一）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别说明：

由于公司2016年5月27日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2,500万股股份调整为不超过5,018万股股份。【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6）】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9日